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简介

（一）历史沿革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源于 1949 年成立的原中国人民保险公司。1996 年，按照《保险法》关于产、寿险分业经营的要求，在承接原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寿险业务和重组 17 家地方寿险公司的基础上，组建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1999 年，中保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人寿保险公司。2003 年，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进行重组改制，变更为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并独家发起设立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改制以来，中国人寿稳步推进集团化建设步伐。2016 年，中国人寿入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启保险、投资、银行三大板块协同发展新格局。目前，中国人寿集团包括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险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险公司”）、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老险公司”）、中国人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外公司”）、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及保险职业学院等多家成员单位。

(二) 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缩写：中国人寿（CHINA LIFE）

(三)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拾陆亿元整

(四) 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

(五) 成立时间

1996 年 8 月 22 日

(六)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已承保的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的续期收费和给付保险金等保险服务以及再保险业务；控股或参股境内外保险公司或其他金融保险机构；国家法律法规允许或国务院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全国。

(七) 法定代表人

蔡希良

(八) 客服电话、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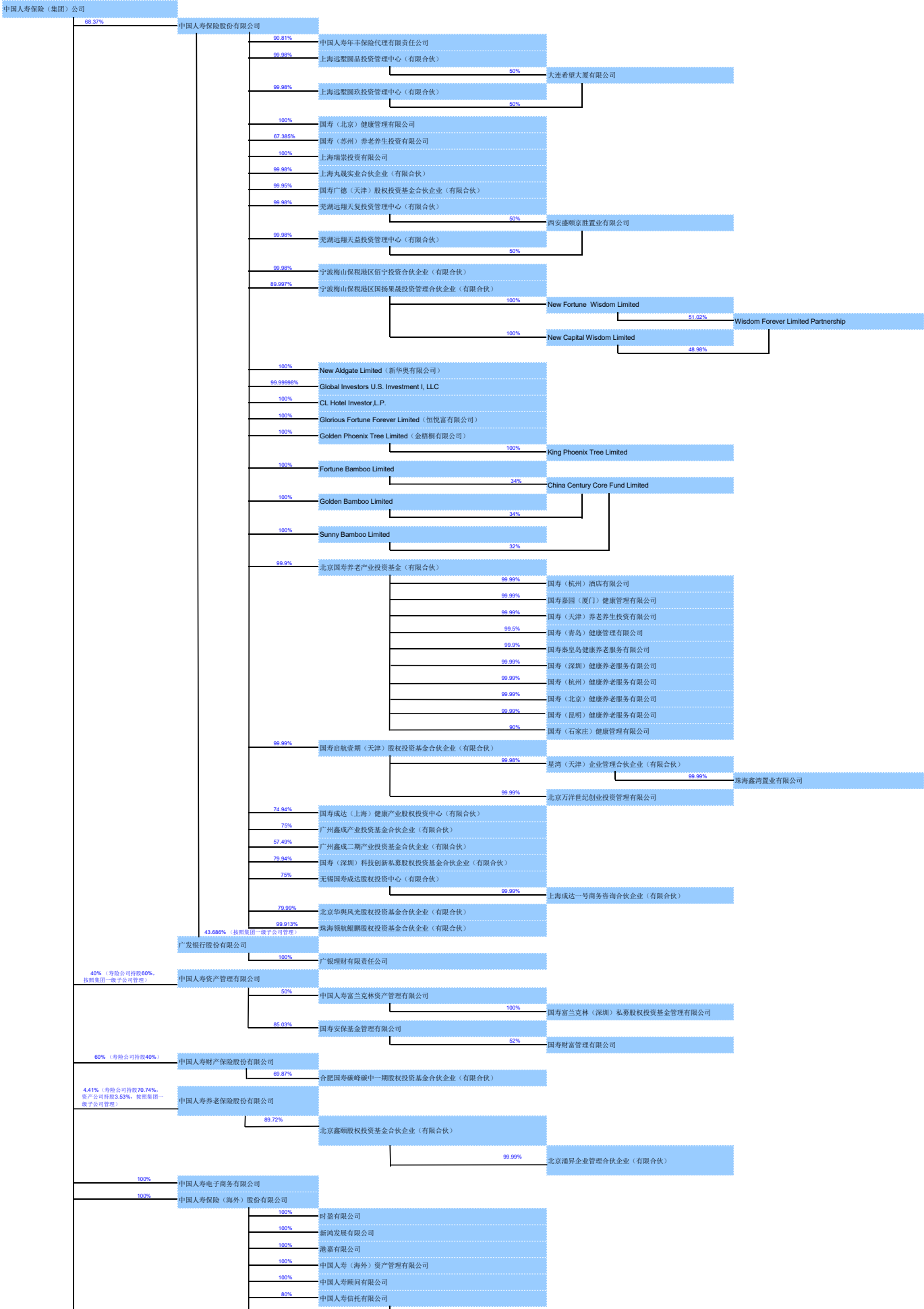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95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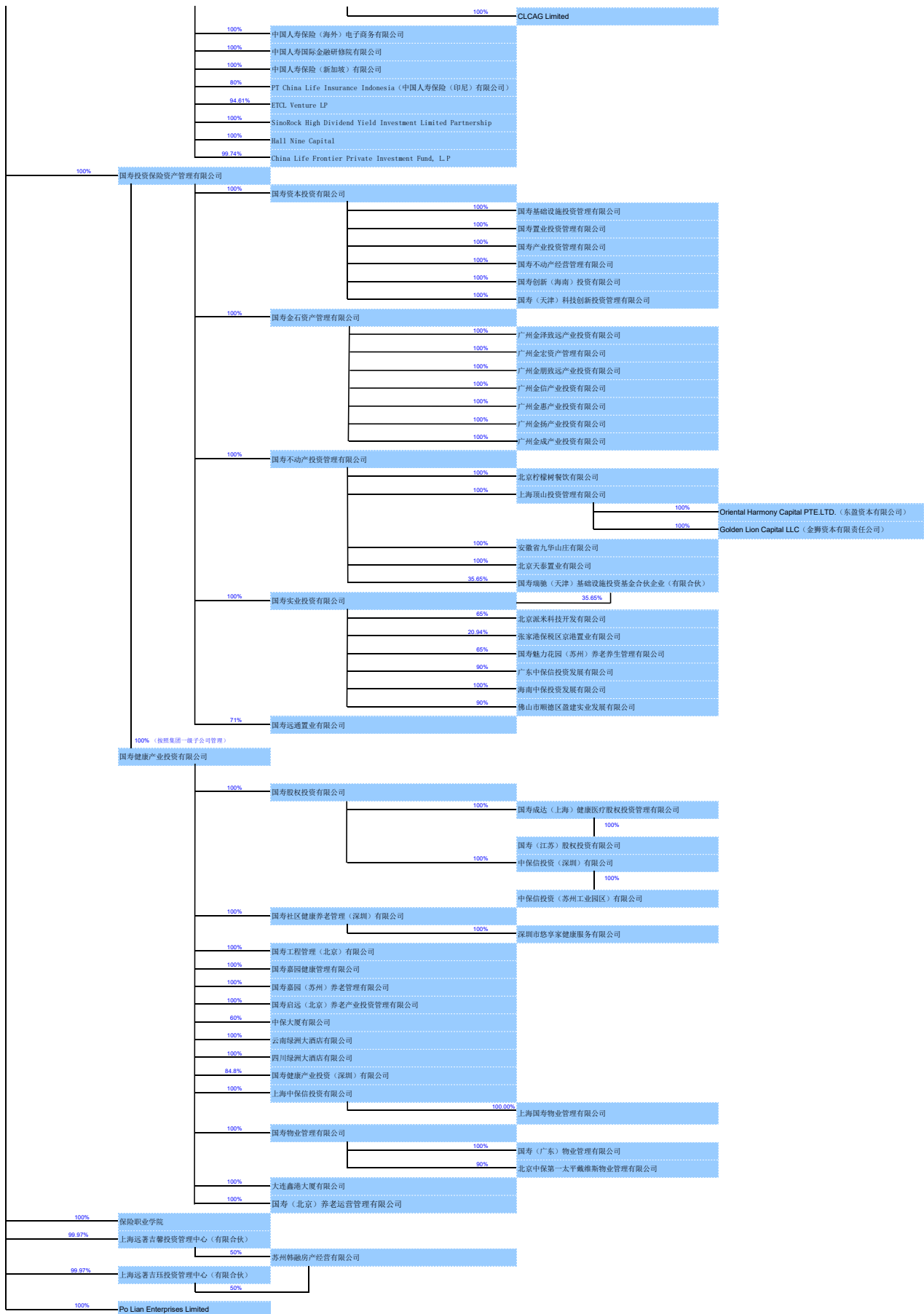
投诉处理程序详见链接网址：

<https://www.e-chinalife.com/khfw/grkhfw/tsc1cx/>

（九）本公司与各级子公司之间的股权结构关系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与各级子公司之间股权结构关系图





注：本图根据股权关系及实际管理层级绘制。

(十) 本公司非保险子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实缴资本、股权结构、法定代表人等基本信息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所属非保险子公司基本情况							
境内外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股东及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币种
境内	1	中国人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100.00%	郭跃峰	100,000.00	100,000.00	人民币
	2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孔德昌	50,000.00	50,000.00	人民币
	3	国寿（天津）养老养生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国寿启远（北京）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1%	李文善	155,100.00	155,100.00	人民币
	4	上海远著吉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99.97%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3%	不适用	31,058.76	25,798.76	人民币
	5	上海远著吉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99.97%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3%	不适用	31,058.76	25,798.76	人民币
	6	苏州融融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远著吉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 上海远著吉馨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	李星幻	11,913.46	11,913.46	人民币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3.686%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4.137% 国联美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19%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18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5.218%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499%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14% 江苏苏钢集团有限公司 1.022%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 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964% 其他 9.957%	王凯	2,178,986.0711	2,178,986.0711	人民币
	8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张凤鸣	50,000.00	50,000.00	人民币
	9	中保大厦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 香港泽海发展有限公司 25.00%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	杨宏	5,800.00	5,800.00	美元
	10	国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李文善	3,000.00	3,000.00	人民币
	11	大连鑫港大厦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王旭	7,087.54	7,087.54	人民币
	12	云南绿洲大酒店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方喆	9,935.91	9,935.91	人民币
	13	四川绿洲大酒店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谢红	13,840.00	13,840.00	人民币
	14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关磊凯	2,800.00	2,800.00	人民币
	15	上海中保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王旭	11,816.00	11,816.00	人民币
	16	广东中保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10.00%	康凯	4,000.00	4,000.00	人民币
	17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4.8%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2%	李大为	10,000.00	10,000.00	人民币
	18	国寿魅力花园（苏州）养老养生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5.00% MOR Senior Care Management China Limited 35.00%	陶为	3,000.00	1,498.26	人民币
	19	国寿远通置业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1.00%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00% 北京万洋世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	范良	250,000.00	250,000.00	人民币
	20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赵文玲	20,000.00	8,000.00	人民币
	21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杨宇	100,000.00	31,000.00	人民币
	22	张家港保税区空港置业有限公司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94% 广东中保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28% 上海中保信投资有限公司 23.44% 张家港保税区纺织原料市场有限公司 24.34%	吕学俭	8,532.89	8,532.89	人民币
	23	国寿（北京）养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张宝山	300.00	300.00	人民币
	24	国寿（苏州）养老养生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7.385%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2.615%	李文善	323,619.32	323,619.32	人民币
	25	国寿（北京）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李文善	153,000.00	153,000.00	人民币
	26	上海瑞崇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孟纯英	538,000.00	538,000.00	人民币
	27	上海远墅圆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8%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2%	不适用	57,110.00	46,975.00	人民币
	28	上海远墅圆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8%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2%	不适用	57,110.00	46,975.00	人民币
	29	上海九晟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8% 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2%	不适用	416,100.00	406,100.00	人民币
	3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纳聚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9.997%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0.000%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3%	不适用	315,010.00	315,000.00	人民币
	31	光湖远翔天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8%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2%	不适用	56,660.00	45,773.88	人民币
	32	光湖远翔天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8% 北京远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2%	不适用	56,660.00	45,773.88	人民币
	3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佰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佰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2%	不适用	560,100.00	168,000.00	人民币
	34	国寿广德（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5% 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5%	不适用	200,100.00	160,316.55	人民币
	35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5.03% National Mutual Funds Management Ltd. 14.97%	于泳	128,800.00	128,800.00	人民币
	36	国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张蕾娣	20,000.00	20,000.00	人民币
	37	国寿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李文善	5,000.00	3,000.00	人民币
	38	国寿社区健康养老服务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李文善	2,500.00	2,500.00	人民币
	39	国寿嘉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袁鹏	10,000.00	5,000.00	人民币
	40	国寿嘉园（苏州）养老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林上华	5,000.00	5,000.00	人民币
	41	国寿启远（北京）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李文善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42	广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王兵	500,000.00	500,000.00	人民币
	43	大连希望大厦有限公司	上海远墅圆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 上海远墅圆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 光湖远翔天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 光湖远翔天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	李星幻	34,007.96	34,007.96	人民币
	44	西安融顺京康置业有限公司	国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00%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00%	郭明	83,100.00	83,100.00	人民币
	45	国寿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8.00%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2.00%	鄂华	20,000.00	20,000.00	人民币
	46	国寿富兰克林（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闫立罡	10,000.00	4,500.00	人民币
	47	国寿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杨宇	5,000.00	2,300.00	人民币
	48	国寿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田雨村	5,000.00	1,000.00	人民币
	49	国寿基础设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杨宇	5,000.00	2,500.00	人民币
	50	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杨宇	5,000.00	1,000.00	人民币
	51	国寿创新（海南）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杨宇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52	国寿（天津）科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杨宇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53	广州金泽致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袁圆	200.00	200.00	人民币

境内/外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股东及持股比例）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币种
境内	54	广州金致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袁圆	200.00	101.00	人民币
	55	广州金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程子园	1,000.00	410.00	人民币
	56	广州金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袁圆	10.00	0.00	人民币
	57	广州金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袁圆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58	广州金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程子园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59	广州金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金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袁圆	1,000.00	110.00	人民币
	60	上海顶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孟纯英	30,000.00	30,000.00	人民币
	61	北京天泰置业有限公司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胡玉霞	6,900.00	6,900.00	人民币
	62	北京柠檬树餐饮有限公司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胡玉霞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63	安徽省九华山庄有限公司	国寿不动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胡玉霞	837.00	837.00	人民币
	64	国寿（广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许坚	500.00	500.00	人民币
	65	北京中保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 第一太平戴维斯（中国）有限公司 10.00%	高萌	15.00	15.00	美元
	66	上海国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中保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孟浩	500.00	500.00	人民币
	67	北京派米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5.00% 北京东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00%	康凯	800.00	800.00	人民币
	68	海南中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杨文通	2,100.00	2,100.00	人民币
	69	佛山市顺德区盈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 陈毅钧 4.00% 李惠霞 1.50% 何建发 1.50% 刘树端 1.50% 梁红英 1.50%	徐超英	3,000.00	3,000.00	人民币
	70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医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张蕾娣	10,000.00	10,000.00	人民币
	71	中保信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国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张蕾娣	1,000.00	1,000.00	人民币
	72	深圳市悠享家健康服务有限公司	国寿社区健康养老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李大为	300.00	300.00	人民币
	73	国寿（江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成达（上海）健康医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刘阳	5,000.00	5,000.00	人民币
	74	中保信投资（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中保信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刘阳	5,000.00	1,000.00	人民币
	75	国寿（杭州）酒店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杭州君澜酒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01%	颜晓龙	6,500.00	6,500.00	人民币
	76	国寿嘉园（厦门）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厦门绿发投资有限公司 0.01%	张宝山	150,000.00	49,015.00	人民币
	77	国寿（青岛）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5% 青岛万康置业有限公司 0.5%	吕昕	21,148.80	21,043.05	人民币
	78	国寿秦皇岛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 国寿（杭州）酒店有限公司 0.1%	李银龙	3330.2664	3,326.94	人民币
	79	珠海鑫湾置业有限公司	国寿启航壹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1% 显隆（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	赵嘉	289,000.00	289,000.00	人民币
	80	北京万洋世纪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寿启航壹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9% 国寿置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01%	孟纯英	39,068.49	39,068.49	人民币
	81	国寿（深圳）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国寿（杭州）酒店有限公司 0.01%	李大为	12,285.79	2,589.00	人民币
	82	国寿（杭州）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国寿（杭州）酒店有限公司 0.01%	张忠平	15,083.43	585.34	人民币
	83	国寿（北京）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北京润置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0.01%	陶为	117,011.70	106,695.00	人民币
	84	国寿（昆明）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99% 国寿（杭州）酒店有限公司 0.01%	方磊	10,744.75	2,547.90	人民币
	85	国寿（石家庄）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寿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0% 河北省供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	耿耀辉	13,300.00	0.00	人民币
境外	86	Po Lian Enterprises Limited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100.00%	不适用	5.00	0.0001	美元
	87	Golden Phoenix Tree Limited（金树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5.00	15.00	港币
	88	New Aldgate Limited（新华奥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2,720.00	12,720.00	英镑
	89	Glorious Fortune Forever Limited（恒悦富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0.01	0.01	人民币
	90	Cl. Hotel Investor, L.P.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4,378.24	4,378.24	美元
	91	Fortune Bamboo Limite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33.00	12.17	人民币
	92	Sunny Bamboo Limite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33.00	11.79	人民币
	93	Golden Bamboo Limited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33.00	15.50	人民币
	94	Global Investors U.S. Investment I, LLC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99.99998% CERE Global Investors U.S. Investment Manager, LLC 0.00002%	不适用	59,500.01	59,500.00	美元
	95	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海外）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24.00% Franklin Templeton Strategic Investments Limited 26.00%	不适用	26,000.00	26,000.00	港币
	96	中国人寿信托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80.00% 康嘉有限公司 20.00%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港币
	97	中国人寿（海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00	1.00	港币
	98	中国人寿国际金融研修院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2,000.00	2,000.00	港币
	99	时嘉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00	1.00	港币
	100	港嘉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0.00	10.00	港币
	101	新鸿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000.00	1,000.00	港币
	102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00	1.00	港币
	103	CLCG Limited	中国人寿信托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9519万美元	64462.65万元人民币	美元、人民币
	104	ETCL Venture LP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94.61% ET II-CL 2016, LLC 2.42% ElmTree Managing Member II, LLC 2.97%	不适用	37,566.018	不适用	美元
	105	Hall Nine Capital	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5.00	不适用	美元
	106	King Phoenix Tree Limited	GOLDEN PHOENIX TREE LIMITED 100.00%	不适用	1万英镑	312,950.25万元人民币	英镑、人民币
	107	China Century Core Fund Limited	Fortune Bamboo Limited 34% Golden Bamboo Limited 34% Sunny Bamboo Limited 32%	不适用	5.00	114,652.35	美元
	108	New Fortune Wisdom Limited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扬果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不适用	5.00	0.00	美元
	109	New Capital Wisdom Limited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扬果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不适用	5.00	0.00	美元
	110	Wisdom Forever Limited Partnership	New Fortune Wisdom Limited 51.02% New Capital Wisdom Limited 48.98%	不适用	0.0001万美元	292,905.18万元人民币	美元、人民币
	111	Golden Lion Capital LLC	上海顶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1500万美元	9458.63万元人民币	美元、人民币
	112	Oriental Harmony Capital PTE.LTD.	上海顶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不适用	0.0001万美元加35739.4226万日元	2353.26万元人民币	美元、日元、人民币

二、财务会计信息

本部分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均为集团合并口径。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27,735	201,6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资产	382,648	357,781
衍生金融资产	404	4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367	18,329
应收利息	61,049	57,234
应收保费	32,368	32,635
应收分保账款	8,320	5,21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328	5,568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5,818	5,832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6,236	13,835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173	4,573
保户质押贷款	297,710	273,267
其他应收款	18,602	27,727
定期存款	463,938	452,6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55,236	2,47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85,108	1,940,062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345,315	350,388
长期股权投资	413,945	366,439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813	12,813
投资性房地产	29,894	31,250
固定资产	56,150	56,664
在建工程	5,876	5,253
使用权资产	2,188	2,319
无形资产	9,123	9,132
商誉	835	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67	36,806
其他资产	19,453	19,308
独立账户资产	50,785	8,416
资产总计	7,479,384	6,771,4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71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3,974	4,901
衍生金融负债	23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225	266,762
预收保费	81,022	100,11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221	7,138
应付分保账款	4,320	3,864
应付职工薪酬	17,383	14,947
应交税费	3,306	3,050
应付赔付款	145,240	136,476
应付保单红利	117,737	98,883
其他应付款	25,545	24,98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09,648	495,18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9,541	57,949
未决赔款准备金	64,935	62,939
寿险责任准备金	5,150,098	4,696,1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55,738	306,137
保费准备金	426	2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3	2,401
应付债券	53,858	53,635
长期借款	18,175	16,842
租赁负债	1,986	2,047
其他负债	70,093	56,708
独立账户负债	50,785	8,416
负债合计	7,029,833	6,419,78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600	4,600
资本公积	33,541	30,461
其他综合收益	61,940	6,532
一般风险准备	53,325	39,283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316	266
未分配利润	115,543	120,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265	201,221
少数股东权益	180,286	150,4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551	351,63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479,384	6,771,424
------------------	------------------

2. 合并利润表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营业收入	1,153,217	988,374
已赚保费	801,323	758,647
保险业务收入	826,282	787,136
其中：分保费收入	258	269
减：分出保费	(23,095)	(24,59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64)	(3,895)
投资收益	335,339	218,842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70	11,7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15	(938)
汇兑损失	(1,325)	(271)
资产处置收益	68	32
其他收益	281	307
其他业务收入	11,916	11,755
营业支出	1,147,553	1,002,223
退保金	52,669	52,711
赔付支出	356,127	317,681
减：摊回赔付支出	(17,526)	(16,14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500,186	402,736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571)	(2,648)
提取保费准备金	161	10
保单红利支出	12,068	12,465
分保费用	60	68
税金及附加	2,161	2,1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4,450	78,030
业务及管理费	65,854	61,735
减：摊回分保费用	(3,663)	(4,439)
其他业务成本	37,289	36,186
资产减值损失	70,288	61,652
营业利润	5,664	(13,849)
加：营业外收入	83	165
减：营业外支出	(490)	(511)
利润总额	5,257	(14,195)
减：所得税费用	15,814	14,666
净利润	21,071	471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按持续经营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u>21,071</u>	<u>471</u>
按所有权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64	(5,955)
少数股东损益	<u>11,507</u>	<u>6,426</u>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78,642</u>	<u>15,162</u>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55,400</u>	<u>8,825</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380	8,4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149	8,32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9	(1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498)</u>	<u>99</u>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	417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的变动额	(272)	(199)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u>292</u>	<u>616</u>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23,242</u>	<u>6,337</u>
综合收益总额	<u>99,713</u>	<u>15,633</u>
其中：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964	2,870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49	12,763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09,083	793,504
收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2,123	-
保户投资款及代理业务负债净增加额	95,336	90,1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39	13,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1,581	896,91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00,288	363,103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739	5,530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2,902	77,30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5,487	20,132
支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18,210
支付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现金净额	4,393	3,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41	34,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48	13,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3	33,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191	569,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90	327,5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8,216	1,539,04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4,424	200,9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1	3,4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8,677	34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	28,7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2,458	1,772,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3,578	2,091,413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4,409	16,2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08	7,8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24	36,944

	<u>2024 年度</u>	<u>2023 年度</u>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15,72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912,245</u>	<u>2,152,39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9,787)</u>	<u>(380,142)</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845	11,4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增加额	-	77,22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32	14,1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5,677</u>	<u>102,792</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758	9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减少额	82,15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12	13,9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	3,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46,420</u>	<u>18,812</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0,743)</u>	<u>83,980</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50</u>	<u>447</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3,690)</u>	<u>31,796</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99,536</u>	<u>167,740</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25,846</u>	<u>199,536</u>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4 年 1 月 1 日	4,600	30,461	6,532	39,283	266	120,079	150,414	351,63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5,400	-	-	9,564	34,749	99,713
（二）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5,746)	(5,746)
（三）权益法下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8	-	-	(8)	-	-
（四）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739	739
（五）其他	-	3,080	-	14,042	50	(14,092)	130	3,21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00	33,541	61,940	53,325	316	115,543	180,286	449,551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 1 月 1 日	4,600	25,027	(2,285)	37,722	241	127,612	141,445	334,36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825	-	-	(5,955)	12,763	15,633
（二）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4,490)	(4,490)
（三）权益法下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8)	-	-	8	-	-
（四）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574	574
（五）其他	-	5,434	-	1,561	25	(1,586)	122	5,55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600	30,461	6,532	39,283	266	120,079	150,414	351,635

(二) 财务报表附注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同时本公司执行财政部和原保监会的特别规定。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 重要会计政策和重要会计估计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4 年，本集团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除寿险公司和海外公司精算假设变更外，无其他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报告期，假设变更增加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 95,906 百万元。假设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合计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95,906 百万元。

3. 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1)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存在若

干未决法律诉讼事项，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这些法律诉讼主要牵涉本集团保单的索赔，且其部分损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险公司的补偿或其他回收残值或追偿的补偿。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期结果或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很小的或有事项和法律诉讼未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须做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承诺事项

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或执行的资本性承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对外投资	85,234	91,513
在建工程	847	851
无形资产	101	78
固定资产	764	829
合计	86,946	93,27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25 年 3 月 26 日寿险公司董事会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寿险公司已发行股份 28,264,705,000 股计算，

拟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4 年末期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45 元（含税），共计约人民币 12,719 百万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寿险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 合并范围变动的说明

2024 年度，本公司直接控股的子公司的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2024 年，本集团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担任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安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监管部门的特别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和尚未宣告的应付保单红利，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一）责任准备金评估

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使用考虑了折现率的现金流方法评估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它们分别包括合理估

计准备金、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1. 计量单元与预期现金流

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将主要险种中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特征的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其中保单维持费用考虑了未来的行政费用，在保险子公司经验分析的基础上，考虑通货膨胀因素及费用管理的影响。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2. 边际因素

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

3. 货币时间价值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则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4. 评估假设

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1）折现率假设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

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2）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和费用假设

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付发展模式、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以及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费用管理的影响。

（3）红利假设

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根据总保费扣除首日费用后，按照 1/24 法、1/365 法、风险分布法等方法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同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边际因素。

6.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损法、案均赔款法、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方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已报告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告未决

赔款准备金。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7. 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估计未来现金流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果评估显示根据预估的未来现金流，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账面价值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8. 再保险

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的保险子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二）责任准备金评估结果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责任准备金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9,541	57,949
未决赔款准备金	64,935	62,939
寿险责任准备金	5,150,098	4,696,141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55,738	306,137
合计	5,630,312	5,123,166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下属寿险公司、财险公司和养老险

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207.76%、226.71%和 1075.19%，偿付能力充足。

1. 保险风险

本公司持续加强顶层设计，统筹保险子公司从制度建设和风险监测、识别、管理等各方面提高保险风险管理水平。本公司保险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保险合同负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寿险公司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和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分别为 1234 亿元和 121 亿元，财险公司保险风险最低资本为 127 亿元。集团本级留存业务以终身险、年金险为主，不断改善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有助于改善健康状况和延长寿命，长寿风险是留存业务所面临的最主要的保险风险因素。整体来看集团保险风险敞口在合理范围内。

为加强保险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完善保险风险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印发《中国人寿保险风险管理办法》《中国人寿重大保险风险应急预案》。**二是**深化保险风险监测评估和分析。定期对集团整体保险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形成专题报告，定期开展保险业务分析。**三是**强化产品和价值管控力度。实施保险产品准入分类分级管理，完成 2024 年产品策略报备及全年新开发产品备案。**四是**加强价值管理。完成寿险公司红利分配方案审核，海外公司年度准备金评估方法和假设审核、保单红利和积存利率审核等。

2. 市场风险

本公司持续加强市场风险管理，紧密跟踪市场动态，强化风险排查与评估，有效防范市场风险。本公司市场风险敞口主要涉及投资的债券、股票、基金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寿险公司、财险公司和养老险公司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分别为 4496 亿元、91 亿元和 4 亿元。集团市场风险敞口在可承受范围内。

为加强市场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制定或修订《中国人寿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中国人寿重大投资风险应急预案》《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管理流程，加强重大投资风险应急管理。**二是**密切跟踪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政策变化，加强影响分析研究。加强市场风险监测力度，常态化监测各项市场风险量化指标。

3.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从机制建设、工具优化、风险排查等方面持续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依托集团统一信评体系筑牢信用风险防护网。本公司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涉及投资的债券、存款、非标债权类资产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境内债券外部评级为 AAA 级的规模占比约 98.73%，存款银行外部评级为 AAA 级的规模占比约 99.93%，寿险公司、财险公司和养老险公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分别为 1091 亿元、64 亿元和 5.49 亿元。集团信用风险敞口在可承受范围内。

为加强信用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完善信

用风险管理制度。修订印发《中国人寿信用风险管理办法》《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信用风险限额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管理流程等。二是优化统一信评体系。开展统一信评模型验证和优化，完善 ABS 信用评级模型，推进集团统一信评系统迭代升级。三是定期开展信用风险分析。从投资品种、评级分布、行业分布等维度分析系统内保险资金投资资产的信用状况。

4. 操作风险

本公司不断完善以内控手册为遵循、以三大管理工具为抓手、以配套制度为基础的一体化管理体系，全面检视操作风险管理状况。操作风险关键指标运行整体平稳，未发生对集团经营管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为加强操作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定期监测预警分析。制定操作风险偏好和容忍度，明确各成员单位风险限额，每季度开展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和损失数据收集分析。二是优化管理工具。完善操作风险及内控合规管理系统功能，实现损失数据的报送、存储与多维度统计分析，支持操作风险指标自动监测及公司操作风险自评估工作线上化开展。三是贯彻落实操作风险监管新规。完善操作风险管理考核评价机制，兼顾操作风险管理过程和结果设置操作风险管理考核指标，开展操作风险新规制度宣导，培育良好的操作风险管理文化。

5. 战略风险

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基调，积极加强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研判，持续跟踪分析市场环境变化，统筹推进经营管理各项工作，集团公司战略与市场环境整体匹配情况较好。集团战略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为加强战略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完善战略风险管理制度。**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修订印发《中国人寿战略风险管理办法》《中国人寿战略风险应急预案》等制度。**二是加强战略研究。**召开2024年中国人寿改革发展研讨会，加快推动改革行动方案落地见效，及时对金融政策和市场形势开展研究，积极开展国家重大战略领域专项研究。**三是落实战略重点工作任务。**制定年度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暨战略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明确任务举措和责任分工，有效落实“月汇总、季报告、半年总结评估”工作机制。**四是持续深化改革创新。**研究制定推进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及江浙沪改革创新试点工作方案、大健康大养老中长期发展行动方案，跟踪和督导重点任务进展。**五是强化战略执行评估。**开展“十四五”发展规划年度和中期执行情况评估，形成年度暨中期实施情况评估报告。

6. 声誉风险

本公司坚持预防为主、强化源头治理，通过舆情监测、隐患排查、培训演练、绩效考核等方式，全面检视声誉风险管理状况，努力提升声誉风险管理的预见性和有效性。全年正面及中性舆情信息总量持续位居同业首位，负面舆情信息总量及负面率同比下

降，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集团声誉风险整体处于可控状态。

为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强化监测研判预警。统筹建立集团舆情监测平台，统一监测标准口径数据和时效等，开展全天候舆情实时监测，动态完善监测预警内容与范围。**二是**压实源头管理责任。切实将声誉风险管理融入公司治理体系，通过深化风险提示、阶段性研判、季度分析通报“三位一体”工作机制，持续推动源头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三是**加强全流程管理。统筹指导各单位开展声誉风险排查整治，不断健全声誉风险的早期预警和纠正机制，通过“事前评估”与“声誉风险应急预案”双重工具，指导相关单位开展声誉风险事前评估，并制定应对预案。

7.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评估流动性风险管理状况，持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2024 年各主要流动性指标满足监管要求。

为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健全流动性管理制度体系。修订印发《中国人寿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新增流动性储备管理要求，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二是**加强流动性风险评估。定期跟踪监测流动性风险限额指标，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监测、报告机制。**三是**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优化工作流程，积累应急管理经验，检验应急预案有效性。

（二）风险控制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本公司建立了由党委领导，总裁室组织实施，中国人寿风险管理委员会统筹协调，风险管理部牵头，各大类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主责，审计部门监督，三道防线紧密配合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中国人寿风险管理委员会在集团公司党委、总裁室领导下，负责统筹协调和推动全系统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总体牵头集团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主要负责风险管理的统筹规划和标准制定，参与重大经营管理事项的风险评估，做好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协调等。各大类风险牵头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建立健全大类风险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对相关风险进行识别、评估、应对与处置，协助做好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等。

2. 风险管理策略及执行

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整体实行稳健的风险偏好。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主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防增量风险，妥处存量风险，提高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能力，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2024年，本公司稳步推进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实施，认真落实风险管理各项重点工作。一是有效发挥风险偏好约束作用。制定印发《中国人寿集团2024年风险偏好陈述书》，更新优化风险偏

好陈述及限额指标，设定风险容忍度量化指标，将集团风险偏好分解细化至各成员单位，按季度对指标运行情况进行监测。对集团全面预算、资本规划等开展独立的风险偏好评估，将风险偏好有机融入到日常经营管理中，进一步强化风险偏好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二是持续加强风险管理工具运用。围绕风险“四早”要求，不断完善包括风险监测指标、资产风险分类、全面预算、资本规划与配置、资产负债管理等在内的风险管理工具，全面加强对各级子公司的风险管控。风险监测指标方面，印发《中国人寿总体风险监测指标与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2024年更新）》，针对七大类风险以及集团特有风险等设置相应监测指标，动态监测集团及各成员单位风险状况。资产风险分类方面，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投资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工作的通知》，指导、督促各成员单位进一步做好动态分类和监测。自主研发并上线资产风险分类信息系统，进一步提升分类的准确性、时效性和智能化水平。全面预算方面，印发《中国人寿2024年度预算》，并开展独立风险评估，进行风险偏好符合性测试。资本规划方面，滚动编制中国人寿三年资本规划，在充分考虑风险偏好、风险限额等基础上，合理设定资本管理目标。资负管理方面，每季度形成《中国人寿资产负债管理分析报告》，对集团本级和下属保险类子公司的资产负债状况和主要风险情况进行分析。

三是进一步提升风险应急管理能力。修订印发重大保险风险、重大投资风险、战略风险等风险应急预案，持续优化各类风险应急处置管理机制。对照监管最

新要求完善恢复和处置计划治理架构，优化恢复计划触发机制，完善恢复措施，更新2024年恢复计划。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应急演练，持续提升应急处置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四是统筹开展风险管理有效性评估。**组织开展年度和半年度集团风险评估，对七大类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进行评估，形成集团总体风险以及特有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组织成员单位开展年度风险管理能力自评估和内控自评估，针对评估发现问题下发通报，进一步提升各成员单位风险管控能力。**五是不断完善风险传染和传递防范机制。**修订印发《中国人寿风险隔离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业务运营、信息管理、内部交易等领域的风险防火墙机制，提升风险隔离管理质效。组织开展关联交易管理暨《中国人寿重大内部关联交易额度管理规定》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关联交易合规意识。组织开展集团风险传染专项审计，对主要成员单位风险传染管理总体情况、内部交易管理情况、风险隔离及防火墙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六是加强风险管理统筹指导和资源配置。**优化风险管理考核评价，将风险管理纳入集团公司部门及成员单位业绩考核体系，设定差异化的考核指标及权重，强化集团风险管理要求约束传导机制。持续推进风险管理信息化建设，升级新一代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优化风险偏好、智能资产风险预警和成员单位风险画像等功能。

五、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4 年，本公司原保费收入居前五位的保险产品名称、主要

销售渠道、原保险保费收入和退保金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原保险保费收入	退保金
终身福寿增值保险	个人代理及公司直销	53	3
简易人身保险(87版)	个人代理及公司直销	33	10
递增型终身年金保险	个人代理及公司直销	28	7
终身寿险保险	个人代理及公司直销	17	14
个人养老金保险(88年后)	个人代理及公司直销	17	12

六、偿付能力信息

本公司经营原中国人寿保险公司 1999 年以前的存续业务。为保障本公司保单持有人利益，财政部于 2003 年与本公司共同设立共管基金，为本公司履行保单偿付义务提供最终保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主要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状况如下：

项目	寿险公司 (百万元)	财险公司 (百万元)	养老险公司 (百万元)	海外公司 (港币百万元)
实际资本	1,039,821	40,942	8,016	27,577
最低资本	500,489	18,059	746	19,278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539,332	22,883	7,270	8,299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7.76%	226.71%	1075.19%	143.05%

注：海外公司为 RBC 监管规则过渡期政策下的偿付能力结果，未经审计。

七、保险集团并表成员公司之间的重大内部交易

2024 年，集团并表成员公司之间的重大内部交易均已由相关成员公司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予以披露。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2024 年，集团公司本级发生关联交易共 198 项，涉及 24 家关联法人，交易内容主要涉及银行存款、投资关联方发行的金融

产品、租赁资产、投保保险等。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关联交易管理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遵循诚实信用、公开公允、穿透识别、结构清晰的管理原则，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制度开展关联交易识别、审批、披露、报告等各项工作，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公允性和必要性，未发现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监管套利的行为以及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九、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财政部。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持有本公司 90% 股权。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本公司 10% 股权。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2024 年，本公司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三）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蔡希良，1966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2024 年 8 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2024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金复〔2024〕754 号；2022 年 4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 年 7 月至 2024 年 8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479 号。现兼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司董事长、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王凯，197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2020 年 5 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0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任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0〕542 号。现兼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行长。曾任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进出口银行资金营运部总经理、金融市场中心主任。

杨丽平，196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法学硕士学位。2021 年 3 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1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任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485 号；2021 年 10 月起任公司首席风险官，任职文号为国寿集团发〔2021〕172 号。现兼任中国人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首席检查官，银行监管三部、二部、国有控股大型商业银行监管部主任。

利明光，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2023 年 4 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3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任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金复〔2023〕463 号。现兼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总精算师、董事会秘书。

林朝晖，197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2024

年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4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裁，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金复〔2024〕131号。现兼任中国人寿保险（海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黄本尧，197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2024年5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2024年7月起任公司副总裁，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金复〔2024〕490号。现兼任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党委书记。

仲晖林，197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2024年10月起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公司党委委员。曾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于胜全，1965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2022年3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187号。现任公司首席财务官，曾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胡容，197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2024年4月起任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金复〔2024〕248号。现任公司合规负责人，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兼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曾任国寿投资公司基础设施投资事业部总经理。

谷海山，197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2024

年4月起任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金复〔2024〕239号。现任公司审计责任人，审计局局长兼审计中心总经理，曾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白涛，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2022年1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党委书记，2022年3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2〕181号（其间兼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组书记、董事长，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吴少华，196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21年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党委委员，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副总裁，任职资格核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21〕259号（其间兼任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光大金控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光大兴陇信托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中国光大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执行董事。

董云鹏，1968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2024年3月至2024年7月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公司党委委员。曾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国家监委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

有限公司监察专员，河北省纪委常务副书记、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监察厅厅长、预防腐败局局长。

上述高级管理层按照本公司章程及监管有关规定履职。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4 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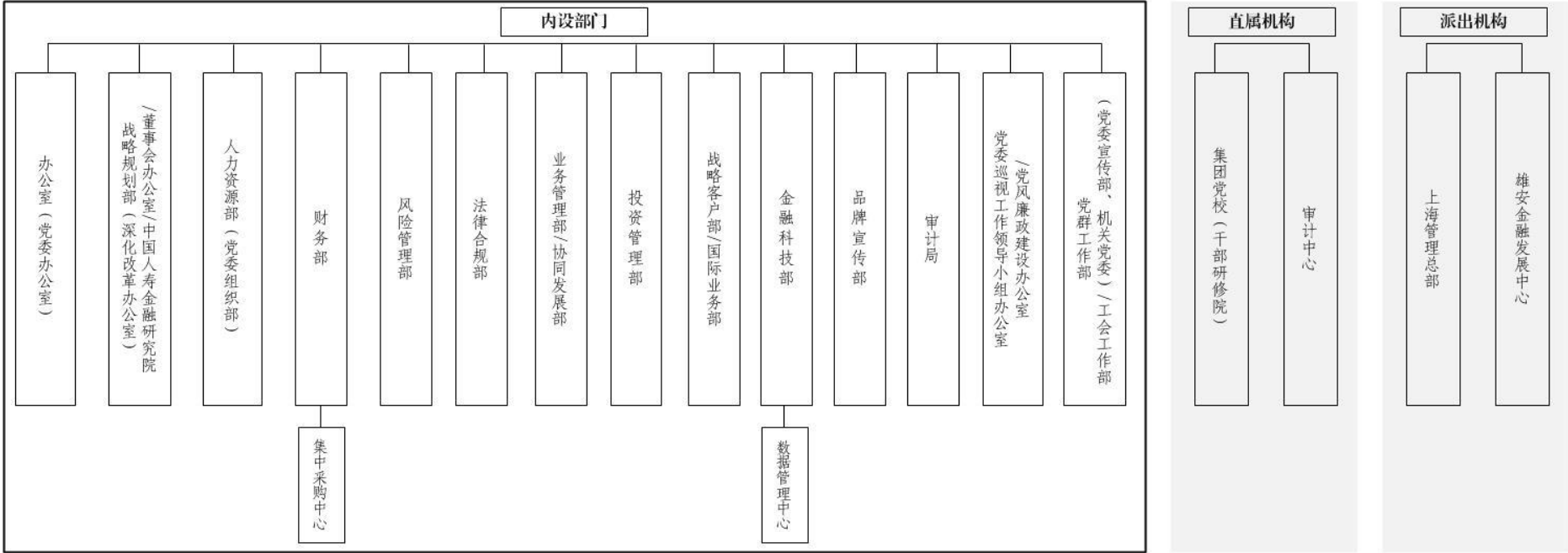
姓名	职务	发薪时间	2024 年度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情况		
			已发薪酬	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等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	税前报酬总额
蔡希良	董事长	2024.1-2024.12	67.25	24.73	91.98
王凯	副总裁	2024.1-2024.12	60.53	25.38	85.91
杨丽平	副总裁	2024.1-2024.12	60.53	25.03	85.56
利明光	副总裁	2024.1-2024.12	60.53	22.51	83.04
林朝晖	副总裁	2024.2-2024.12	55.49	19.98	75.47
黄本尧	副总裁	2024.6-2024.12	35.31	12.8	48.11
仲晖林	纪检监察组组长	2024.11-2024.12	10.09	3.58	13.67
白涛	原董事长	2024.1-2024.8	44.84	14.31	59.15
董云鹏	原纪检监察组组长	2024.4-2024.7	20.18	7.17	27.35
吴少华	原副总裁	2024.1-2024.4	20.18	10.68	30.86
于胜全	财务负责人	2024.1-2024.12	129.21	28	157.21
谷海山	审计责任人	2024.5-2024.12	60.63	16.28	76.91
胡容	合规负责人	2024.5-2024.12	54.35	21.73	76.08

注：

1. 本公司领导人员（不含财务、审计、合规负责人）薪酬执行财政部相关制度规定，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其中，绩效年薪以基本年薪为基数，根据金融企业绩效评价结果和内部年度业绩考核结果计算确定；任期激励收入结合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确定。
2. 截至目前，本公司领导人员（不含财务、审计、合规负责人）2024 年度薪酬标准尚未确定。根据制度规定，领导人员基本年薪暂按 2023 年度标准发放，绩效年薪暂按基本年薪的一定比例按月预发。待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财政部批复后，再对领导人员薪酬进行调整清算。
3. 财务负责人、审计责任人、合规负责人 2024 年绩效薪酬尚未发放。
4. 上表已发薪酬按 2024 年权责发生制下的已支付薪酬口径统计。

(五)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组织架构图



（六）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公司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度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估中，评级为 C 级（合格）。

由于历史原因，本公司暂未设立董事会，目前正根据上级要求加快推进董事会等现代公司治理机构的组建。针对暂未设立董事会的情况，公司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持续健全党委会领导下的总裁办公会和专业委员会制度，不断完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2021 年，本公司根据财政部要求，建立了重大事项向财政部（股东）报批、一般性事项向财政部（股东）报告的过渡性重大事项决策机制，并在全系统同步健全股权投资、对外赠与、担保等重要事项的穿透管理机制，完善多级法人治理。

（七）审计报告全文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70007873-A01号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二所述国家监管部门的特别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

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二所述国家监管部门的特别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

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辜虹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志伟

中国 北京

2025 年 4 月 14 日

十、重大事项信息

1. 2024 年 11 月，**蔡希良**同志任公司董事长；2024 年 8 月，**白涛**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蔡希良**同志不再担任公司总裁。

2024 年 3 月，**林朝晖**同志任公司副总裁。2024 年 4 月，**吴少华**同志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2024 年 7 月，**黄本尧**同志任公司副总裁。此外，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董云鹏**同志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公司党委委员；2024 年 10 月，**仲晖林**同志任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公司党委委员。

2. 根据《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 号）有关规定，经履行本公司内部决策程序并报财政部审议通过，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